

关于印发《耿城镇 2024 年冬至期间森林防火工作预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镇直有关单位：

为切实做好冬至期间（12 月 17 日至 21 日）森林防灭火工作，确保实现冬至期间“零火情”森林防火目标，现将《耿城镇 2024 年冬至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预案及工作要求》予以印发，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黄山区耿城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16 日

抄报：区森林防火指挥部

耿城镇 2024 年冬至期间森林防火工作预案

冬至期间历来是森林防火的关键时期，这一天是传统的祭奠先人的日子，人们上坟烧香烧纸、燃放烟花爆竹已经形成习惯，而这期间天气干燥，草木已经枯黄，又容易起风，森林防火形势极为严峻。为确保今年冬至期间（12月17日—21日）不发生森林火灾，最大程度地减少森林火警的发生，切实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根据上级森林防火精神，结合本镇实际，特制定耿城镇 2024 年冬至期间森林防火工作预案。

一、宣传教育

1. 镇、村护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出动森林防火宣传车，在全镇范围内巡回宣传森林防火法律法规和防火知识。
2. 各村护林员、生态护林员全天候巡逻宣传，重点地段、重点时段，严禁脱岗、漏岗。
3. 将防火责任宣传至各坟主。
4. 向全镇广大手机用户发布森林防火短信。
5. 全镇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及广大党员、人民群众要大力倡导献鲜花等文明安全祭祀方式。

二、加大隐患排查力度

1. 乡镇、村、林场要在12月18日前要开展一次森林防火隐患排查，发现问题要及时整改到位。排查范围包含景区景点。
2. 对重点区域要加强防范，对重点人员由各包保责任人上门宣传，发现情况及时应对。

三、做好督查指导工作

1. 冬至期间，镇、村干部职工要分片到责任区、责任路段，宣传和督促防火工作，教育和引导广大群众移风易俗，文明祭祀。

2. 根据工作安排，12月18-20日镇林业站、防火办将督促指导各村加强冬至期间防火巡察宣传，各村按照要求督促护林员及村工作人员到各村公墓等重点区域进行防火包保。并同步安排镇综保队员进行防火巡查。

3. 12月21日冬至当天镇护林防火指挥部按附表安排，保证每村民组有一名镇政府干部或帮扶单位人员到场值勤。并引导群众文明祭祀，严禁将烟花、炮竹带入林区燃放。如果12月19日-20日天气晴好，将视情启动镇防火预案，镇防火办将安排包保值班表干部到村参与防火包保值班。

四、重点地段时段要严防死守

1. 专职护林员要佩戴醒目标志全天候巡山护林，确保护林员GPS上线率100%，区镇监控平台将实时监控。

2. 要特别注意做好对散落在林内和林缘地段的零星坟头、中午前后及傍晚等时段的火源监管，防止出现漏岗、脱岗现象。要突出对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等“重点人群”上坟祭祀活动的监管。

五、做好扑火应急准备工作

1. 旦发生火情，能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

2. 镇、村两级应急扑火装备要充足到位，完好无损，确保正常使用。

六、严格值班调度制度

1. 镇、村、及林场等森林防火责任单位要增加值班力量，

主要领导亲自带班，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保证镇、村、组森林防火信息的畅通。

2. 严格执行森林火灾报告制度。一旦发生森林火情，必须在第一时间报告所在的村并同时向耿城镇党政办报告，不得越级上报、瞒报和迟报。报警电话：8553153

附：耿城镇全体干部职工下村组执勤安排表